

大成核心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年第3季度报告  
2015年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24日

##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成核心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0 年 6 月 22 日生效。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运作平稳。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4 年 7 月 7 日颁布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经与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自 2015 年 7 月 22 日起本基金名称变更为“大成核心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变更为“大成核心双动力混合”；基金类别变更为“混合型”。基金代码保持不变，仍为 090011。上述事项已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因上述变更基金名称及基金类别事宜，基金管理人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相关条款进行了相应修改。在修改过程中，基金管理人根据《运作办法》和基金运作实际情况，对《基金合同》的部分条款进行了必要的调整。就前述修改变更事项，本基金管理人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履行了相关手续及各项信息披露工作。

按照基金合同约定，本次变更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且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更名后，《大成核心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大成核心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等法律文件项下的全部权利、义务由大成核心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承担和继承。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5 年 10 月 22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成核心双动力混合
交易代码	0900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 年 6 月 2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4,223,613.87 份

投资目标	以稳健的投资策略为主，采用合理的方法适当提升风险收益水平，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中长期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的方式实施大类资产间的战略配置，并采用“核心-双卫星”策略管理股票资产。
业绩比较基准	75%×沪深 300 指数+25%×中证综合债券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主动投资的混合基金，预期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基金，高于债券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 年 7 月 1 日 — 2015 年 9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4,503,502.56
2. 本期利润	-21,106,685.4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5678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1,844,458.63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2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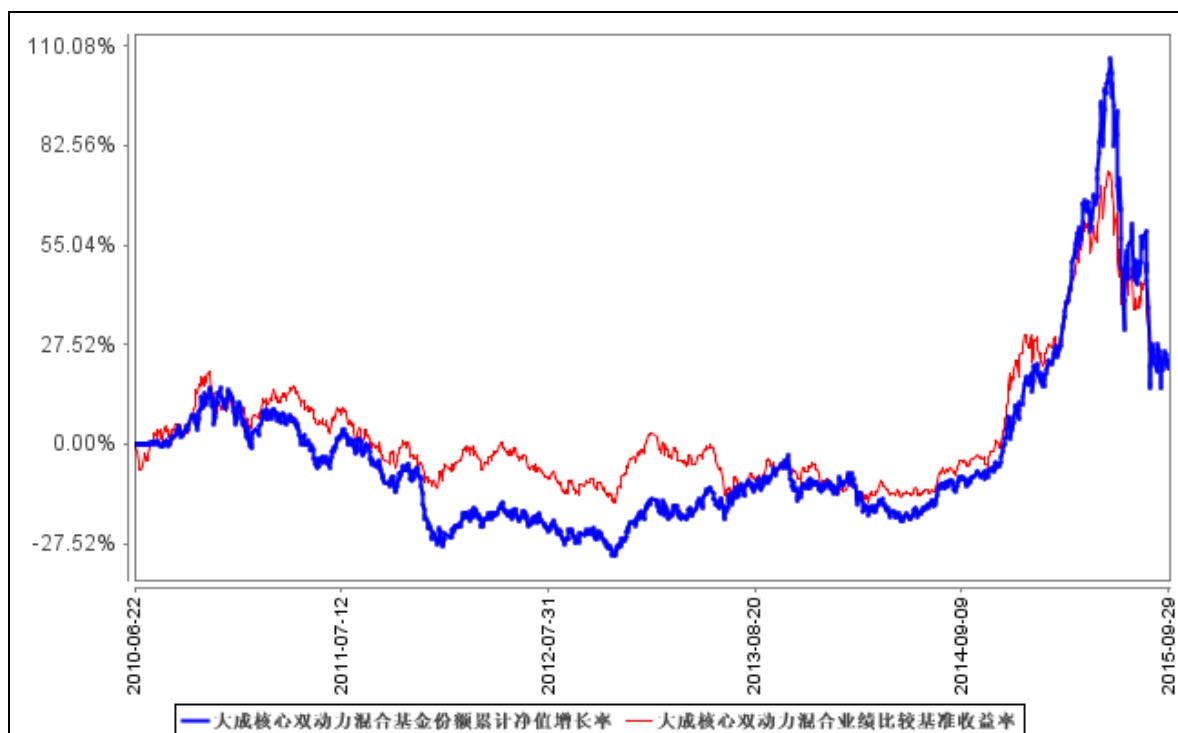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9.59%	3.53%	-21.17%	2.51%	-8.42%	1.02%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石国武先生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4年8月23日	-	12年	工学硕士。2002年12月至2012年11月就职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系统分析师、股票投资部投资经理助理，特定资产部投资经理。2012年11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3年4月18日起担任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8月23日至2015年7月21日任大成核心双动力股票型证券

					<p>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7月22日起任大成核心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4月18日至2015年7月23日担任大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5年7月24日起任大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5年9月23日起任大成绝对收益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p>
张钟玉女士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年2月28日	-	5年	<p>会计学硕士。2010年7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部研究员、数量投资部数量分析师。2013年3月25日至2015年1月14日担任大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和大成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15年2月28日至2015年7月21日任大成核心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7月22日起任大成核心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5月23日起任深证成长4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深证成长4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及大成中证500深市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p>

					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5年8月26日起担任大成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	--	--	--	--	---

注：1、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大成核心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基金管理运作中，大成核心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投资组合、证券交易行为、信息披露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则和基金合同等规定，本基金没有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没有运用基金财产进行内幕交易和操纵市场行为以及进行有损基金投资人利益的关联交易，整体运作合法、合规。本基金将继续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努力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规定，公司制订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公司旗下投资组合严格按照制度的规定，参与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内容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与投资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研究部负责提供投资研究支持，投资部门负责投资决策，交易管理部负责实施交易并实时监控，监察稽核部负责事前监督、事中检查和事后稽核，风险管理部负责对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分析，通过多部门的协作互控，保证了公平交易的可操作、可稽核和可持续。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风险管理部定期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间同向交易、反向交易等可能存在异常交易的行为进行分析。2015年3季度公司旗下主动投资组合间股票交易存在60笔同日反向交易，原因为投资策略需要；主动型投资组合与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或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股票同日反向交易，但不存在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股当日成交量

5%的交易情形；投资组合间债券交易存在 3 笔同日反向交易；投资组合间相邻交易日反向交易的市场成交比例、成交均价等交易结果数据表明该类交易不对市场产生重大影响，无异常；投资组合间虽然存在同向交易行为，但结合交易价差分布统计分析和潜在利益输送金额统计结果表明投资组合间不存在利益输送的可能性。

####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在经济数据持续疲弱、市场估值泡沫过高、监管机构清理场外配资、人民币汇率不稳等多重利空因素打击下，市场大幅下跌，沪深 300 指数下跌 28.39%，创业板下跌 27.14%。各行业指数普跌，银行、医药、食品饮料等低估值板块跌幅略小，上半年大涨的军工、传媒、计算机跌幅相对较大。

报告期内本基金基于基金契约，精选沪深 300 成分股构建了核心组合，同时选择业绩持续增长、契合经济转型方向的小市值个股作为进攻组合。

#####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 1.223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9.5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1.17%，低于业绩比较基准的表现。

####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四季度，虽然经济仍在寻底过程中，但在稳增长政策不断出台、资金面宽松的大背景下，加上市场情绪已经开始逐步企稳，资产配置需求大概率还是会向股票市场倾斜，预计市场将震荡上行。

下一阶段，我们将精选受益于货币宽松、稳增长政策以及国企改革的蓝筹股构建核心组合，同时选择受益于经济结构调整的成长股和业绩持续增长、估值合理的小市值个股进行投资。

####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 5 投资组合报告

###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7,365,183.41	88.54
	其中：股票	37,365,183.41	88.54

2	基金投资	-	0.00
3	固定收益投资	28,078.60	0.07
	其中：债券	28,078.60	0.07
	资产支持证券	-	0.00
4	贵金属投资	-	0.00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0.00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779,494.41	11.33
8	其他资产	26,804.97	0.06
9	合计	42,199,561.39	100.00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355,635.00	0.85
B	采矿业	939,938.00	2.25
C	制造业	19,068,496.65	45.5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504,859.68	3.60
E	建筑业	1,219,368.00	2.91
F	批发和零售业	1,537,143.92	3.67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78,849.72	2.34
H	住宿和餐饮业	-	0.00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90,618.56	2.85
J	金融业	6,883,312.88	16.45
K	房地产业	1,799,747.00	4.3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7,508.00	0.14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53,910.00	1.08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0.00
P	教育	-	0.00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290,220.00	0.69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711,539.00	1.70
S	综合	374,037.00	0.89
	合计	37,365,183.41	89.30

##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009	南京银行	75,000	1,088,250.00	2.60
2	601169	北京银行	120,000	1,033,200.00	2.47
3	601939	建设银行	198,100	1,026,158.00	2.45



4	601318	中国平安	29,968	894,844.48	2.14
5	000001	平安银行	82,760	868,152.40	2.07
6	601166	兴业银行	52,300	761,488.00	1.82
7	600383	金地集团	56,900	678,817.00	1.62
8	600048	保利地产	73,900	590,461.00	1.41
9	000686	东北证券	42,100	463,100.00	1.11
10	600837	海通证券	36,096	460,224.00	1.10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0.00
2	央行票据	-	0.00
3	金融债券	-	0.0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0.00
4	企业债券	-	0.0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0.00
6	中期票据	-	0.00
7	可转债	28,078.60	0.07
8	同业存单	-	0.00
9	其他	-	0.00
10	合计	28,078.60	0.07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31	航信转债	220	28,078.60	0.07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

###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国债期货。

####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国债期货。

####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国债期货。

###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之一海通证券,因为存在“违规为到期融资融券合约展期问题,受过处理仍未改正,且涉及客户数量较多”,1月16日被证监会暂停新开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账户3个月。因“涉嫌未按规定审查、了解客户真实身份”等违法违规事项,9月11日被证监会通报责令改正并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以罚款。本基金认为,对海通证券的处罚不会对其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

####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股票。

####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4,100.1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922.04
5	应收申购款	1,782.8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6,804.97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2,503,902.3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856,341.8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2,136,630.3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4,223,613.87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末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015年10月15日，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经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杨春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2、2015年10月16日，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经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周立新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3、2015年7月22日，基金管理人公告了《大成核心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基金名称、基金类别以及修订基金合同部分条款的公告》，根据中国证监会2014年7月7日颁布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经与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自2015年7月22日起本基金名称变更为“大成核心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

金简称变更为“大成核心双动力混合”；基金类别变更为“混合型”。上述事项已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 §9 备查文件目录

###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大成核心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大成核心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大成核心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托管协议》；
- 4、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文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5、本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原稿。

### 9.2 存放地点

本季度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的办公住所。

###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http://www.dcfund.com.cn> 进行查阅。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24 日